

江西师范大学 2025 年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诚信复试承诺书

本人姓名：_____，身份证号：_____。我已认真阅读

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。我已清楚了解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第二百八十四条规定，在法律规定的国家考试中，组织作弊的行为；为他人实施组织作弊提供作弊器材或者其他帮助的行为；为实施考试作弊行为，向他人非法出售或者提供考试的试题、答案的行为；代替他人或者让他人代替自己参加考试的行为都将触犯刑法。

我郑重承诺：

一、保证在复试过程中，如实、准确提交报考信息和各项复试资格审核材料。如提供虚假、错误信息或弄虚作假，本人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。

二、自觉按照学校和培养单位的要求参加复试，接受学校和复试工作人员的管理、监督和检查。

三、自觉遵守相关法律和考试纪律、考场规则，诚信复试，不违纪、不作弊。

四、保证不对复试过程拍照、截屏录屏、录音录像和网络直播等，不保存和传播复试有关内容；保证不在学校复试工作全部结束前泄露复试有关信息。

若本人存在违规违纪违法行为或违背上述各项承诺，本人愿意接受取消考试资格、取消复试成绩、取消录取资格及取消入学资格等处理决定，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承诺人（签名）：

日期： 年 月 日